

十岁不愁、二十不悔、三十而立、四十不惑、五十知天命、六十耳顺、七十从心、八十耄耋……

人生每个阶段都有着独特的体验与使命,呈现不一样的姿态与色彩。

整十年华是人生旅程中的一串珠子,颗颗分明。

“十年树木,百年树人。”其实,十岁那年,很多人已经开始长大……

小小少年,大大能量

挣半个人工分也很高兴

讲述 孙明明 80岁 来自 湖北武汉

1954年,我刚满十岁,河北老家遭受洪涝灾害,快要收割的庄稼泡在了水里。生产队里组织劳动力,下到地里抢收庄稼。母亲有病,身体不好,不能下地干活。我趁学校放农忙假,顶替母亲出工干活。

我被安排和几个妇女去被水淹的高粱地收割高粱穗。我人太小,不会用戴在手上的纤刀割高粱穗。我家邻居杨嫂腿脚不利索,走不远。我俩就结成对子,我在水里到处跑,把高粱秆揽在一起,让杨嫂用纤刀把高粱穗割下来。然后,我又蹚着水,把高粱穗抱到路边没水的地方。我们结合劳动的效果非常好,比别的妇女干得都快,惹得人们哈哈大笑。不过,队长还是宣布我只能得大人一半的工分——每天只有四分。能为家里挣工分,我很高兴。几天下来泡在水里,我的膝关节又红又痛。父亲叫我中午休息时躺在躺椅上,上半身躲在房阴处,让腿和膝盖在太阳下暴晒。晒了几天,我的膝盖就不痛了。

这段经历,我一直记得非常清楚。因为,我也能为家里出力了。



孙明明

替乡亲写信收获多多

讲述 冯默勤 75岁 来自 河北沧州

1959年,我十岁,读小学三年级,我开始替人写信。首先找我的是堂嫂,要我帮她给远在黑龙的丈夫写封信。母亲摇头:“她才认得几个字,能把事情说明白吗?”堂嫂说:“总比我这个睁眼瞎强得多!”说完,拉我去了她家。

六妈、三奶奶、薛三嫂……找我写信的人越来越多。找我写信最多的当数表伯母。表伯母的丈夫也就是我的表伯父在沈阳工作,她的女儿即我的巧玲表姐在北京工作,她的儿子在大同当兵。表伯母一人在老家,每月都有来信。来信是我念,回信由我写。

起初帮人写信,都是他们说一句我写一句,杂乱无章。在大姐的指导下,我就先听他们把话说完,把要说的事情梳理归纳,再下笔写信,就显得简明扼要且有条理了。为乡亲们写信提高了我的写作素养,还开阔了我的视野,从中学到好多地理知识。

我给大家写信都是用铅笔,因为我没有钢笔。对我们这些小学生来说,拥有一支钢笔是可望不可即的事。巧玲姐买了一支钢笔,托表伯母送给我。我不敢接受这么贵重的东西,怕弄丢了。于是,钢笔就放在表伯母家,专门写信用。后来,巧玲姐探亲时带回一个文具盒,连同那支钢笔一起拿到学校,委托老师交给我,以表示她对我的谢意。老师在班上表扬了我,还教会我查字典。年终,我被评为“三好学生”,奖品是一本《新华字典》。当时,我快乐得像一只小燕子。

短发言

1 穷人家的孩子早当家。

我十岁那年上小学三年级,母亲开始教我做饭。我学会了炒菜,学会了烧小米汤、面汤,还学会了擀面条。父母每天下地干活回来,能吃上我做的现成饭。能替父母减轻劳累,我很开心。(河南郑州 李朝云 60岁)

2 1977年我十岁,上小学

四年级。学校组织由百人参加的秧歌队,我成为其中之一。秧歌队紧跟形势,学会后上街表演。下午放学后,老师带领秧歌队同学们在操场上学习,三天教会我们三种秧歌舞。“走十字”比较难,在我回家后,母亲在地上用粉笔画“十”字,耐心教我。学习了一星期时间,我们就上街表演了。数十年过去了,那年学会的扭秧歌至今难忘。(河南洛阳 佩兰 57岁)

等着弟弟,推迟两年上学

讲述 郭成云 74岁 来自 河南沈丘

1960年,我十岁了,才上小学一年级。本来,在我八岁时,父亲就动员我上学。但是,母亲不同意,说学校太远,我年龄还小。我父亲只好放弃了个人意见。后来我才知道,母亲的真实想法是让我同弟弟一块上学。弟弟小我两岁,他六岁时同别人摔跤,小腿骨折,不幸落下残疾,行走不太方便。母亲要我同弟弟一起入学,是想让我每天能照顾下弟弟。

弟弟八岁了,到了上学年龄。在开学前,母亲给我缝了一个花书包。我背着花书包,和弟弟及同村的伙伴一起去上学,别提有多高兴。事实证明,母亲的决策很有用。每天上学放学,特别是雨雪天气,我都能照顾到弟弟。有我的照顾,弟弟从没有因身体原因缺课,学习成绩很好。但遗憾的是,4年初小读完,弟弟就因家庭情况辍学了。



彭英凯

母亲不在身边,闷头读书成习惯

讲述 彭英凯 77岁 来自 河北曲阳

我出生于1947年,五岁丧父。1957年,我上小学四年级,大姐从部队转业到北京通县,要母亲临时去帮忙照料孩子。谁知,母亲竟一去十年,把我留在了大哥嫂身边。母亲走时,大哥带我去火车站送她。母亲走上天桥即将上火车那一

刻,我扒着栏杆直哭。母亲回头看,也伤心地擦着眼泪。没办法,母子只有忍痛割离。

回到家,尽管哥嫂对我好言相劝,但我还是蒙着被子大哭一场。只有去了学校,我才能忘掉心中的痛苦。放学后,同学们都回家和父母团聚,我很少找他们玩,生怕同学跟母亲撒娇时勾起我的思母之情。

回到家,我钻进屋里读书。哥嫂见我不出门,以为我又在偷偷哭。他们弄明白情况后,就常常找来课外书给我看。

那些年,我跟母亲只有春节才能相见。母亲不在身边,我养成了酷爱读书的习惯。小学和初中阶段,没谁督促我学习,我自觉自愿读书。1963年,我考上了省重点定县一中。

学画画,锁定一生爱好

讲述 杨少华 76岁 来自 黑龙江讷河

上世纪50年代末,我读小学。一天,老师找到我说,县少年宫举办一年一度的美术学习班,“你可以去试一试”。

我从小就爱画古代人物,照着小人书、连环画,画关公、宋江、李逵等,有模有样。这次县少年宫举办美术学习班,招26名小学员,有200多人报名。少年宫的老师在桌上放两个陶罐,让大家用

铅笔做素描写生。我只有点“照猫画虎”的小聪明而已,结果被录取了。从此,每周六下午,我就到少年宫去上美术课。少年宫美术学习班的老师姓辛,总是逐个点评大家的习作。在第四次课上,我的习作得到了老师好评,我顿时感觉充满了自信。那年我十岁,绘画自此成为我一生的爱好,发表了不少作品。现在我退休了,绘画仍给我带来很多快乐。